

## 書面質詢

本月初，同一日內發生兩宗因使用氣體熱水爐時空氣不流通而導致一氧化碳中毒的事故；今年三月份亦有居民因不當使用氣體熱水爐而吸入過量一氧化碳死亡，可見氣體熱水爐的使用安全不容忽視。

氣體熱水爐可分為對衡式、有煙道式及無煙道式三類，其中無煙道式氣體熱水爐燃燒時會消耗室內氧氣助燃，燃燒期間產生的一氧化碳會直接排放到室內，若室內空氣不流通，容易發生一氧化碳中毒的意外，危險較大。即使是有煙道式熱水爐，若安裝不當或無將煙道接駁至室外，其危險程度亦與無煙道式熱水爐無異。

為保障居民健康，當局於二〇一一年一月起已禁止進口無煙道式氣體熱水爐，並明言無意禁售，期望在不剝削消費者的選擇權及減少對商戶影響的前提下，讓市場逐步消化存貨後自然淘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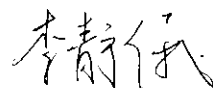
鑑於禁止進口令實施已超過五年，且香港、日本、歐美等國家地區早已禁止銷售及使用無煙道式氣體熱水爐，本澳實有必要檢視有關措施的執行情況，限令禁止在本澳銷售和安裝無煙道式氣體熱水爐，以保障公眾安全。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無煙道式氣體熱水爐的潛在危險性較大，使用及安裝不當容易引發意外，有關禁止進口措施已實施超過五年，當局有否跟進措施的落實情況以及是否尚餘存貨？會否明確禁止銷售和安裝以進一步保障公眾安全？

二、當局會否制定燃氣熱水爐安全安裝及使用的規範指引，要求爐具零售業界遵守？未來會否設立註冊制度，規定只能夠由合資格人士安裝燃氣熱水爐？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

李靜儀

2016年5月17日